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说明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凯星有限公司、正嘉有限公司、上海汇之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中恩云（北京）数据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申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、中恩云（北京）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%的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根据相关规定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论证，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凯星有限公司（Energy Sight Limited）、正嘉有限公司（Basic Venture Limited）、上海汇之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，非公司关联方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特此说明。

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一日